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1) 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之退任；
- (2) 行政總裁之辭任；
- (3) 委任執行董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 及
- (4) 提名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及經營管理委員會之組成變更

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之退任

茲提述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的公告、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的通告及通函，連同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與公告及通函所指的相同涵義。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吳萌女士(「吳女士」)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已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於退任後，吳女士亦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經營管理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

吳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局謹此向吳女士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行政總裁之辭任

董事局宣佈梁鈞先生(「梁先生」)因工作調整，梁先生已提出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務，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梁先生辭任行政總裁之職務後，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經營管理委員會副主席。

委任執行董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董事局宣佈有關委任麻曉勇先生(「麻先生」)為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並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據此，麻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以填補吳女士退任董事長和梁先生辭任行政總裁之空缺，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委任麻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後，偏離了相關守則條文，經評估本公司現狀及考慮麻先生的經驗及過往表現，董事局認為，現階段由麻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屬適當，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為本公司帶來貫徹的領導，並確保制定及執行本集團長期策略與日常營運執行之間保持高度一致，而董事局成員組成多元化，所有核心委員會均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成員，故董事局的運作仍然具有足夠的權力及職權平衡。因此，董事局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儘管如此，董事局仍將不時檢討該架構，並於適當情況下考慮採取適當行動。

麻曉勇先生簡歷如下：

麻曉勇先生，現年52歲，麻先生擁有英國諾丁漢特倫特大學公共管理碩士學位和浙江大學法律碩士學位。麻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入職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合規與風險管理總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彼曾擔任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合規與風險管理總部副總經理、合規與風險管理中心副主任、戰略規劃總部副總經理

(主持工作)和人力資源總部常務副總經理；彼亦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期間，兼任申銀萬國期貨有限公司董事；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期間，兼任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監事長。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六年三月，麻先生為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總部總經理。於二零二四至今，麻先生為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於二零二六年四月起，麻先生為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麻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職位，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以及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麻先生並無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股份權益。麻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任期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起，而其後須遵照組織章程細則、適用的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有關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之規定。麻先生將不會就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收取任何酬勞。

有關委任麻先生為董事，並無須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要求而須作出披露之事項。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須提請股東垂注之事項。

董事局謹此歡迎麻先生加入董事局。

提名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及經營管理委員會之組成變更

董事局進一步宣佈麻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主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經營管理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局命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麻曉勇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麻曉勇先生、李守偉先生、梁鈞先生及黃榮女士為執行董事；張磊先生及張英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而郭琳廣先生、劉持金先生及趙麗娟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